

# DRIVING TOWARD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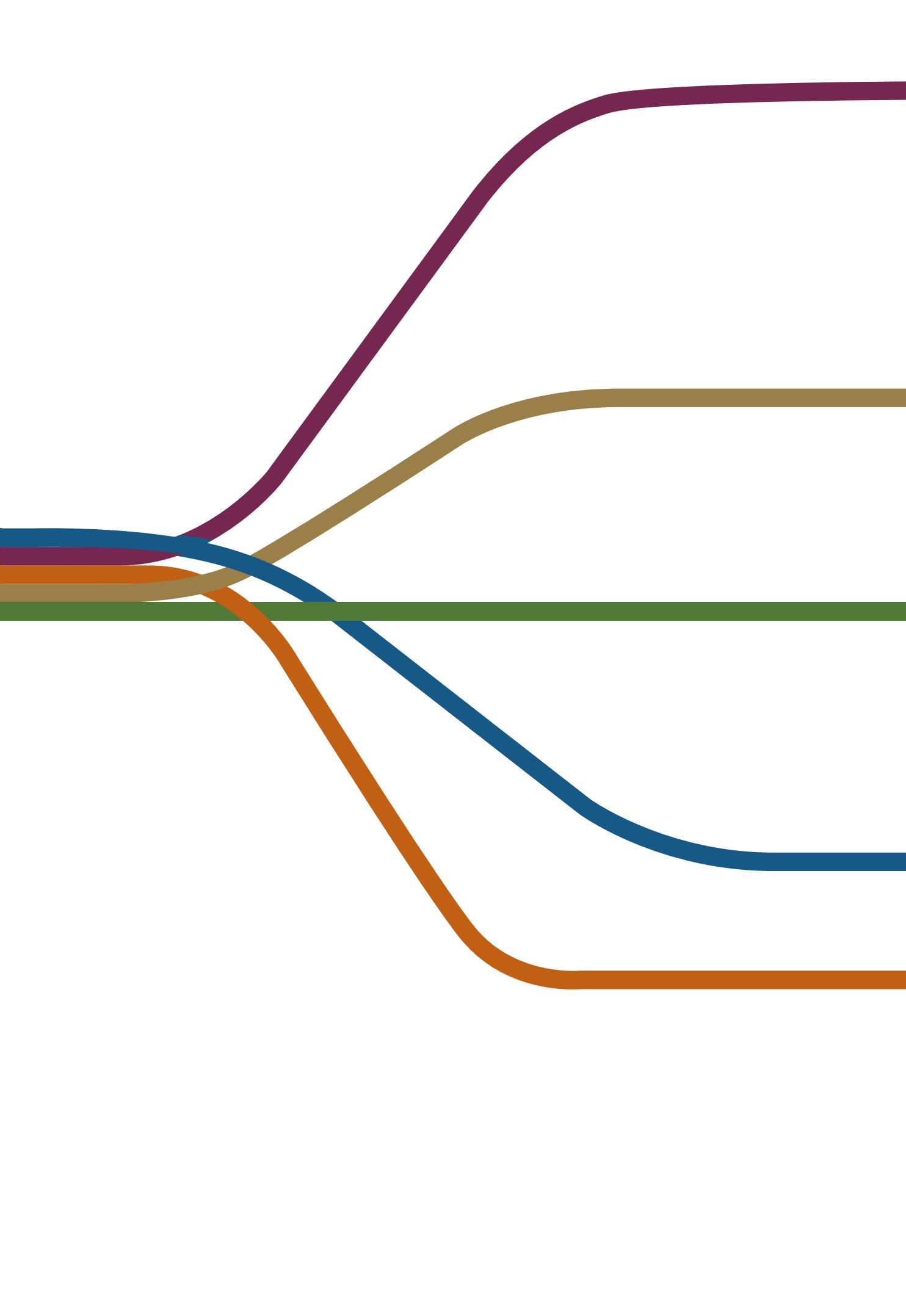
2014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CITIC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205





## Coal

A 14% participating interest in the Coppabella and Moorvale coal mines joint venture (a major producer of low volatile pulverized coal injection coal in the international seaborne market) and certain interests in a number of coal exploration operations in Australia with significant resource potential.



## Import and Export of Commodities

An import and export of commodities business, based on strong expertise and established marketing networks, with a focus on international trade.



## Oil

Major income driver with steady production and development in oilfields located in Kazakhstan, China and Indonesia.



## Manganese

Single largest shareholder of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SEHK: 1091), one of the largest vertically integrated manganese producers in the world.



Africa China

## Aluminium

A 22.5% interest in the 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 joint venture, one of the largest and most efficient aluminium smelting operations in the world. We also hold an equity interest in Alumina Limited (ASX: AWC), one of the Australia's leading companies with significant global interests in bauxite mining and alumina refining operations.

## Contents

### Corporate Information

### Financial Results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1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2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3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5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7
Notes to the Condensed Consolidated Financial Statements	8

## 目錄

### 公司資料

### 財務業績

簡明綜合利潤表	1
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	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 Other Information

Business Review and Outlook	25
Financial Review	27
Liquidity, Financial Resources and Capital Structure	34
Employees and Remuneration Policies	35
Corporate Governance Code	36
Model Code for Securities Transactions by Directors	36
Directors' and Chief Executive's Interests in Shares and Underlying Shares	36
Share Option Scheme	37
Substantial Shareholders' and Other Persons' Interests in Shares and Underlying Shares	38
Purchase, Redemption or Sale of Listed Securities of the Company	39
Specific Performance Obligations on Controlling Shareholder of the Company	39
Update on Directors' Information	40
Review of Accounts	40

### 其他資料

業務回顧和展望	25
財務回顧	27
流動現金、財務資源和資本結構	34
僱員和酬金政策	35
企業管治守則	36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36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36
購股權計劃	37
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38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39
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特定責任	39
更新董事資料	40
審閱賬目	40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郭 炎先生(主席)  
邱毅勇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 陽先生(副主席)  
郭亭虎先生  
李素梅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黃錦賢先生  
曾 晨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胡衛平先生  
壽鉉成先生

### 審核委員會

范仁達先生(主席)  
高培基先生  
壽鉉成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高培基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壽鉉成先生  
邱毅勇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郭 炎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 公司秘書

李素梅女士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和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0樓3001-3006室

電話 : (852) 2899 8200  
傳真 : (852) 2815 9723  
電郵 : ir@citicresources.com  
網址 : www.citicresources.com  
www.irasia.com/listco/hk/citicresource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 : 1205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穗銀行

## 財務業績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 簡明綜合利潤表

	附註	2014年	2013年
收入	4	<b>15,141,508</b>	21,327,652
銷售成本		<b>(14,667,367)</b>	(21,005,831)
毛利		<b>474,141</b>	321,821
其他收入和收益	5	<b>173,608</b>	451,008
銷售和分銷成本		<b>(113,951)</b>	(10,536)
一般和行政費用		<b>(170,747)</b>	(171,382)
其他支出淨額		<b>(26,188)</b>	(315,803)
融資成本	6	<b>(342,786)</b>	(333,981)
應佔的溢利／(虧損)：			
聯營公司		<b>(37,597)</b>	(52,897)
一間合資企業		<b>291,527</b>	258,649
除稅前溢利	7	<b>248,007</b>	146,879
所得稅	8	<b>(58,604)</b>	(51,350)
期間溢利		<b>189,403</b>	95,529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b>168,409</b>	104,347
非控股股東權益		<b>20,994</b>	(8,818)
		<b>189,403</b>	95,52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港仙	港仙
基本		<b>2.14</b>	1.33
攤薄		<b>2.14</b>	1.33

## 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

	2014年	2013年
期間溢利	189,403	95,529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331)	(12,778)
所得稅影響	99	3,834
	(232)	(8,944)
現金流量對沖：		
期間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份 為已計入簡明綜合利潤表的虧損／(收益)而作出的 重新分類調整	(23,698)	1,007,002
所得稅影響	3,598	(237,335)
	(126)	(179,876)
	(20,226)	589,79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719,607)	51,849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740,065)	632,696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收益：		
公允價值變動	63,367	—
所得稅影響	(19,010)	—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44,357	—
期間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695,708)	632,696
期間的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506,305)	728,225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514,015)	730,971
非控股股東權益	7,710	(2,746)
	(506,305)	728,225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和設備	11	6,669,065	6,732,880
預付土地租賃款		21,613	22,822
商譽		24,682	24,682
其他資產		1,050,771	992,643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3,825,271	4,060,832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		2,191,152	2,231,903
可供出售投資	12	1,489	1,820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13	432,097	440,414
衍生金融工具	14	66,549	—
遞延稅項資產		123,559	174,610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406,248	14,682,606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	1,521,343	1,300,099
應收貿易賬款	16	756,118	2,039,010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13	2,183,228	2,612,248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17	3,029	3,029
衍生金融工具	14	—	38,817
其他資產		—	184,215
可收回稅項		28,137	31,918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3,799,509	6,994,039
流動資產總額		8,291,364	13,203,375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8	522,716	958,307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		602,285	826,255
衍生金融工具	14	61,646	—
銀行和其他借貸	19	3,534,161	883,032
應付融資租賃款	20	15,872	15,614
債券債務	21	—	6,187,321
撥備		95,332	76,812
流動負債總額		4,832,012	8,947,341
流動資產淨額		3,459,352	4,256,03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7,865,600	18,938,640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7,865,600</b>	18,938,640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和其他借貸	19	6,009,841	6,548,423
應付融資租賃款	20	56,813	54,619
遞延稅項負債		69,786	66,840
衍生金融工具	14	81,439	97,305
撥備		433,642	464,007
其他應付款		55,333	46,064
非流動負債總額		6,706,854	7,277,258
<b>資產淨額</b>		<b>11,158,746</b>	11,661,382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22	393,426	393,426
儲備		10,763,920	11,274,266
		11,157,346	11,667,692
非控股股東權益		1,400	(6,310)
<b>權益總額</b>		<b>11,158,746</b>	11,661,382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繳入盈餘	資本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在2013年1月1日：					
按前呈報	393,287	9,718,600	72,688	(38,579)	(3,566)
以往年度調整	—	—	—	—	—
經重列	393,287	9,718,600	72,688	(38,579)	(3,566)
期間的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45,777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股份	139	3,315	—	—	—
購股權失效後購股權儲備轉回	—	—	—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儲備變動	—	—	—	—	—
在201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93,426	9,721,915	72,688	(38,579)	42,211
在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2014年1月1日	<b>393,426</b>	<b>9,721,915</b>	<b>72,688</b>	<b>(38,579)</b>	<b>81,641</b>
本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706,323)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儲備變動	—	—	—	—	—
在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b>393,426</b>	<b>9,721,915 *</b>	<b>72,688 *</b>	<b>(38,579) *</b>	<b>(624,682) *</b>

\* 該等儲備賬目組成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10,763,92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1,274,266,000港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對沖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儲備基金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3,471	295,756	62,730	18,823	2,811,571	13,334,781	405,839	13,740,620
—	—	—	—	(106,611)	(106,611)	(287,295)	(393,906)
3,471	295,756	62,730	18,823	2,704,960	13,228,170	118,544	13,346,714
(8,944)	589,791	—	—	104,347	730,971	(2,746)	728,225
—	—	(614)	—	—	2,840	—	2,840
—	—	(5,933)	—	5,933	—	—	—
—	—	4,404	6,710	(6,710)	4,404	—	4,404
(5,473)	885,547	60,587	25,533	2,808,530	13,966,385	115,798	14,082,183
<b>(1,771)</b>	<b>88,647</b>	<b>47,267</b>	<b>19,396</b>	<b>1,283,062</b>	<b>11,667,692</b>	<b>(6,310)</b>	<b>11,661,382</b>
(232)	(20,226)	—	—	212,766	(514,015)	7,710	(506,305)
—	—	3,420	—	—	3,420	—	3,420
—	—	249	986	(986)	249	—	249
<b>(2,003) *</b>	<b>68,421 *</b>	<b>50,936 *</b>	<b>20,382 *</b>	<b>1,494,842 *</b>	<b>11,157,346</b>	<b>1,400</b>	<b>11,158,746</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14年	2013年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1,356,099</b>	(221,886)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b>96,163</b>	53,401
購入物業、廠房和設備	<b>(655,791)</b>	(469,224)
收購一項合約安排	—	(805,655)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	(2,248,279)
添置其他資產	<b>(12,998)</b>	—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所得款項	<b>2,271</b>	1,864
出售在Codrilla項目部份投資的所得款項淨額	<b>7,573</b>	—
來自一間合資企業的償還貸款	<b>388,575</b>	—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b>65,494</b>	65,608
獲取時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b>1,146,866</b>	(1,004,992)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1,038,153</b>	(4,407,277)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2,840
新增銀行和其他借貸	<b>5,683,534</b>	6,363,591
償還銀行和其他借貸	<b>(3,577,678)</b>	(4,269,459)
應付融資租賃款的資本部份	<b>(7,479)</b>	(9,183)
已付利息	<b>(332,779)</b>	(322,658)
購回定息優先票據淨額	—	(1,509,719)
購買定息優先票據	—	(38,431)
償還定息優先票據	<b>(6,195,197)</b>	—
已付融資費用	<b>(2,628)</b>	(365)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4,432,227)</b>	216,616
<b>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b>	<b>(2,037,975)</b>	(4,412,547)
期初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b>5,431,207</b>	8,387,24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9,689)</b>	(6,582)
<b>期末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b>	<b>3,383,543</b>	3,968,119
<b>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的分析</b>		
現金和銀行結餘	<b>939,572</b>	1,024,548
無抵押定期存款	<b>2,859,937</b>	3,948,563
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列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b>3,799,509</b>	4,973,111
獲取時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b>(415,966)</b>	(1,004,992)
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b>3,383,543</b>	3,968,11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34「中期財務報告」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和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採納自2014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準則和詮釋(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外，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此等財務報表在2014年8月22日獲董事會批准和授權發佈。

###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此等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AS和詮釋)。

HKFRS 10、HKFRS 12和 HKAS 27(2011年)修訂本	HKFRS 10、HKFRS 12和HKAS 27(2011年)– 「投資實體」修訂本
HKAS 32修訂本	HKAS 32「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修訂本
HKAS 39修訂本	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衍生工具更替和 對沖會計的延續」修訂本
HK(IFRIC) – Int 21	徵費

採納新訂和經修訂HKFRS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且此等財務報表應用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 3. 已頒佈惟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HKFRS。

HKFRS 9	金融工具 <sup>4</sup>
HKFRS 9、HKFRS 7和HKAS 39修訂本	對沖會計和HKFRS 9、HKFRS 7和HKAS 39修訂本 <sup>4</sup>
HKFRS 11修訂本	HKFRS 11「收購聯合營運權益的入賬方法」修訂本 <sup>2</sup>
HKFRS 14	監管遞延賬戶 <sup>2</sup>
HKFRS 15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sup>3</sup>
HKAS 16和HKAS 41修訂本	HKAS 16和HKAS 41「生產性植物」修訂本 <sup>2</sup>

### 3. 已頒佈惟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HKAS 16和HKAS 38修訂本	HKAS 16和HKAS 38「可接受折舊和攤銷方式的澄清」修訂本 <sup>2</sup>
HKAS 19修訂本	HKAS 19「僱員福利 –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修訂本 <sup>1</sup>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若干HKFRS的修訂本(在2014年1月頒佈) <sup>1</sup>
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若干HKFRS的修訂本(在2014年1月頒佈) <sup>1</sup>

- 1 在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在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在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在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和經修訂HKFRS的影響。截至目前，結論為儘管採納HKFRS 9和對HKFRS 7、HKFRS 9、HKFRS 11和HKAS 39的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但此等新訂和經修訂HKFRS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和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類報告經營分類：

- (a) 電解鋁分類，包括經營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其在澳洲從事採購氧化鋁和生產鋁錠業務；
- (b) 煤分類，包括在澳洲營運煤礦和銷售煤；
- (c) 進出口商品分類，包括在澳洲出口多種商品，例如鋁錠、煤、鐵礦石、氧化鋁和銅；和進口其他商品和製成品，例如鋼、汽車和工業用電池和輪胎；和
- (d) 原油分類，包括在印尼和中國經營油田和銷售石油。

管理層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類的業績分別進行監控，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和表現評估。分類表現乃根據用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報告分類溢利／(虧損)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乃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和應佔聯營公司和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虧損)，以及總部和企業的支出。

分類資產不包括在聯營公司的投資、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可收回稅項、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和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銀行和其他借貸、應付融資租賃款、債券債務、遞延稅項負債，和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電解鋁	煤	進出口商品	原油	總計
<b>2014年</b>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544,975	365,641	13,359,022	871,870	15,141,508
其他收入	3,912	13	28,065	1,524	33,514
	<b>548,887</b>	<b>365,654</b>	<b>13,387,087</b>	<b>873,394</b>	<b>15,175,022</b>
分類業績	29,000	(91,074)	168,148	223,987	330,061
對賬：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140,094
未分配開支					(133,292)
未分配融資成本					(342,786)
應佔的溢利／(虧損)：					
聯營公司					(37,597)
一間合資企業					291,527
除稅前溢利					<b>248,007</b>
<b>2013年</b>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538,216	344,721	20,341,787	102,928	21,327,652
其他收入	129,714	31	20,966	1,151	151,862
	<b>667,930</b>	<b>344,752</b>	<b>20,362,753</b>	<b>104,079</b>	<b>21,479,514</b>
分類業績	123,133	(22,404)	233,278	(78,399)	255,608
對賬：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299,146
未分配開支					(279,646)
未分配融資成本					(333,981)
應佔的溢利／(虧損)：					
聯營公司					(52,897)
一間合資企業					258,649
除稅前溢利					<b>146,879</b>
<b>分類資產</b>					
<b>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b>1,050,979</b>	<b>1,798,468</b>	<b>1,847,632</b>	<b>6,101,136</b>	<b>10,798,215</b>
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	1,280,489	1,711,497	2,742,037	6,117,463	11,851,486
<b>分類負債</b>					
<b>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b>513,406</b>	<b>368,128</b>	<b>355,337</b>	<b>568,420</b>	<b>1,805,291</b>
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	596,611	362,648	703,931	617,444	2,280,634

## 5. 其他收入和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收益分析如下：

	2014年	2013年
利息收入	49,910	55,098
服務手續費	27,833	20,70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65,494	367,840
出售廢料	2,366	3,126
其他	28,005	4,236
	<b>173,608</b>	451,008

##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14年	2013年
銀行和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	170,861	101,875
定息優先票據的利息支出淨額	158,709	219,169
融資租賃的利息支出	2,777	2,327
非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332,347	323,371
定息優先票據的攤銷	6,899	9,661
	<b>339,246</b>	333,032
其他融資費用：		
撥備貼現值因時間流逝所產生的增加	912	584
其他	2,628	365
	<b>342,786</b>	333,981

##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

	2014年	2013年
折舊	403,419	127,015
其他資產攤銷	55,740	25,769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653	62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	606	362
匯兌虧損淨額*	11,700	168,264
購回定息優先票據虧損*	—	91,498
購買定息優先票據虧損*	—	2,052

\* 此等數額已包括在簡明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支出淨額」內。

## 8. 所得稅

	2014年	2013年
當期：		
香港	—	—
其他地區	48,848	28,566
遞延	9,756	22,784
期間稅項總支出	58,604	51,350

本期間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評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的法定稅率為16.5%（2013年：16.5%）。由於本集團本期間內在無香港並無應評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3年：無）。

在其他地區的應評稅溢利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澳洲：** 本期間內在澳洲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當地法定稅率30%（2013年：30%）作出澳洲利得稅計提。

**印尼：** 適用於在印尼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稅率為30%（2013年：30%）。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須就其擁有在印尼的油氣資產的分成權益按14%（2013年：14%）的實際稅率繳付分公司稅。

**中國：** 本集團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繳付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13年：25%）。由於本集團本期間內在無中國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2013年：無）。

根據HKAS 12「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按預期在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 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間溢利和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間溢利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加上所有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當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假設以無償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的數額乃根據：

	2014年	2013年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68,409	104,347

## 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2014年	2013年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7,868,527,149	7,866,199,580
攤薄效應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購股權	— *	1,290,461
	<b>7,868,527,149</b>	<b>7,867,490,041</b>

\* 由於本期間本公司的平均股價並沒有超過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故購股權並無產生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

## 10. 股息

董事會決議就本期間不派發中期股息(2013年：無)。

## 11. 物業、廠房和設備

本期間內，本集團以總成本596,535,000港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32,864,000港元)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並出售賬面值總額為2,877,000港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226,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和設備。

## 12. 可供出售投資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非流動權益投資：		
澳洲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1,489	1,820

上述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而釐定。

## 13.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預付款項	236,517	247,172
預付土地租賃款的流動部份	1,298	1,330
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2,377,510	2,804,160
	<b>2,615,325</b>	<b>3,052,662</b>
列為流動資產部份	<b>(2,183,228)</b>	<b>(2,612,248)</b>
非流動部份	<b>432,097</b>	<b>440,414</b>

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本集團一間合資企業CITIC Canada Energy Limited(「CCEL」)款項1,960,12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2,348,695,000港元)，該款項為免息和按要求償還。

上列資產概未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為最近未有不良還款記錄的應收款。

## 14. 衍生金融工具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遠期貨幣合約	—	49,035	36,982	—
遠期商品合約	—	12,611	1,835	—
衍生金融工具 – 內含衍生工具	—	81,439	—	81,439
電力合約(定義見附註28)	66,549	—	—	15,866
	66,549	143,085	38,817	97,305
列作非流動部份：				
衍生金融工具 – 內含衍生工具	—	(81,439)	—	(81,439)
電力合約(定義見附註28)	(66,549)	—	—	(15,866)
非流動部份	(66,549)	(81,439)	—	(97,305)
流動部份	—	61,646	38,817	—

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在日常業務運作中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藉此對沖外匯匯率、商品價格和通脹波動的風險。

## 15. 存貨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原材料	160,732	176,160
在製品	11,769	14,010
製成品	1,348,842	1,109,929
	1,521,343	1,300,099

本期間，多家媒體報導了中國官方就存放在中國青島港的若干鋁和銅產品所涉及的調查(「該調查」)。中國官方已暫時查封相關倉庫。本集團並非該調查的對象，但該調查可能對本集團所擁有的儲存在青島港保稅倉庫的223,270公噸氧化鋁和7,486公噸電解銅存貨(「存貨」)造成影響。

本集團已採取行動保障自身利益。本集團已於2014年6月3日向青島海事法院(「法院」)就有關存貨申請並取得資產保護令(「保護令」)。但是，本集團其後從法院獲悉其未能對部份存貨(即123,446公噸氧化鋁)執行保護令。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獲得法院未能對本集團的全部氧化鋁執行保護令的原因。本集團持有存貨的擁有權和所有權證明文件。轉移任何存貨均需出示該等文件。

為取回存貨，本集團已向法院對青島港保稅倉庫的營運商(「營運商」)提出訴訟，要求營運商確認存貨的所有權屬於本集團，並向本集團放行和交付存貨，否則須對本集團作出賠償。

**16. 應收貿易賬款**

在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並扣除撥備)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個月內	307,436	1,034,139
一至二個月	99,150	161,329
二至三個月	94,576	448,547
超過三個月	254,956	394,995
	<b>756,118</b>	2,039,010

本集團一般給予認可客戶的賒賬期由30日至120日不等。

**17.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澳洲	3,029	3,029

以上權益投資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18. 應付賬款**

在報告期末，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個月內	510,991	935,078
一至三個月	—	—
超過三個月	11,725	23,229
	<b>522,716</b>	958,307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和一般按30日至90日數期結算。

## 19. 銀行和其他借貸

	附註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a)	9,271,002	7,158,455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	(b)	273,000	273,000
		<b>9,544,002</b>	<b>7,431,455</b>

\* 浮動利率

附註：

(a) 無抵押銀行貸款包括：

- (i) 合共57,944,000澳元(424,617,000港元)和561,000美元(4,379,000港元)的貿易融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LIBOR」)(或資金成本)加息差計息；和
- (ii) 合共1,133,590,000美元(8,842,006,000港元)的貸款，按LIBOR加息差計息，其中包括來自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的14,846,000美元(115,799,000港元)。

(b) 無抵押其他貸款乃向CITIC New Horizon Limited(為本公司的股東和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取得的貸款。該貸款按LIBOR加年利率2.2%計息，並須在2017年9月2日前分期償還。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即付	3,518,560	867,431
第二年	3,074,312	2,918,612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678,130	3,372,412
	<b>9,271,002</b>	<b>7,158,455</b>
應償還其他貸款：		
一年內	15,601	15,601
第二年	15,601	15,601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1,798	241,798
	<b>273,000</b>	<b>273,000</b>
銀行和其他借貸總額	<b>9,544,002</b>	<b>7,431,455</b>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b>(3,534,161)</b>	<b>(883,032)</b>
非流動部份	<b>6,009,841</b>	<b>6,548,423</b>

## 20. 應付融資租賃款

本集團為其煤礦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和機器。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餘下租賃期介乎一年至七年。

在報告期末，應付融資租賃款的未來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8,222	19,798
第二年	19,518	16,955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5,188	41,790
五年後	1,496	3,782
最低融資租賃款總額	84,424	82,325
未來融資費用	(11,739)	(12,092)
應付融資租賃款淨值總額	72,685	70,233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15,872)	(15,614)
非流動部份	56,813	54,619

## 21. 債券債務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在新加坡上市的定息優先票據	—	6,187,321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	(6,187,321)
非流動部份	—	—

在2007年5月17日，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Resources Finance (2007) Limited(「CR Finance」)按99.726%的發行價發行在2014年到期的1,000,000,000美元6.75%優先票據(「票據」)，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本公司對CR Finance根據票據的責任作出擔保。

在2014年5月15日，CR Finance已悉數贖回未償還本金金額為798,920,000美元(6,231,576,000港元)的票據。

## 22. 股本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2013年12月31日：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和繳足：		
7,868,527,149股(2013年12月31日：7,868,527,149股)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393,426	393,426

## 23. 訴訟

除此等財務報表附註 15 所述的訴訟外，本集團在本期間有以下訴訟：

在 2011 年，哈薩克斯坦稅務機關（「**稅務機關**」）完成對 CCEL 的附屬公司 JSC Karazhanbasmunai（「**KBM**」）自 2006 年至 2008 年三個年度的稅務稽查。就此，稅務機關向 KBM 發出金額為 3,149,314,000 堅戈（133,144,000 港元）的評稅單，當中包括少付稅項（主要為企業所得稅和超額利得稅）1,688,666,000 堅戈（71,392,000 港元）、行政罰款 880,961,000 堅戈（37,245,000 港元）和逾期付款的利息 579,687,000 堅戈（24,507,000 港元）。

根據 KBM 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相信 KBM 有充分的理據為其稅務狀況辯護。因此，KBM 在 2012 年和 2013 年就該申索向法院提出若干上訴。由於對若干稅務規則和法規的詮釋有所不同，抗辯的結果難以預料，KBM 在 2011 年就部份少付稅項、行政罰款和逾期付款的利息分別作出 540,379,000 堅戈（22,846,000 港元）、270,190,000 堅戈（11,423,000 港元）和 182,046,000 堅戈（7,696,000 港元）撥備。

在 2013 年，KBM 向哈薩克斯坦最高法院（「**最高法院**」）監督委員會提出最終上訴，並在 2013 年 12 月 18 日就該上訴獲得對 KBM 有利的裁決。最高法院將有關少付企業所得稅的申索金額減至 265,374,000 堅戈（11,219,000 港元）。同時，其勒令 Mangistau 地區稅務部門重新考慮 KBM 對撤銷少付超額利得稅、行政罰款和逾期付款的利息的稅項申索的要求。因此，KBM 在 2013 年就之前年度作出的企業所得稅的超額撥備撥回 330,645,000 堅戈（13,979,000 港元）。

在 2014 年，少付超額利得稅、行政罰款和逾期付款的利息的申索金額分別減少至 101,608,000 堅戈（4,296,000 港元）、50,804,000 堅戈（2,148,000 港元）和 46,329,000 堅戈（1,959,000 港元）。因此，KBM 於本期間就之前年度作出的超額利得稅、行政罰款和逾期付款的利息的超額撥備撥回 166,363,000 堅戈（7,307,000 港元）。本案件以最高法院的最終判決作結。

## 24. 或然負債

在本期間，稅務機關完成對 KBM 自 2008 年至 2012 年五個年度轉讓定價的稅務稽查。就此，稅務機關向 KBM 發出金額為 12,263,596,000 堅戈（518,468,000 港元）的評稅單，當中包括少付稅項（企業所得稅和超額利得稅）7,410,558,000 堅戈（313,296,000 港元）、行政罰款 3,705,279,000 堅戈（156,648,000 港元）和逾期付款的利息 1,147,759,000 堅戈（48,524,000 港元）。

根據 KBM 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相信 KBM 有充分的理據為其稅務狀況辯護。因此，KBM 已向哈薩克斯坦財政部稅務委員會申請復議。截至本報告日期，仍未知悉結果。於本期間，KBM 及本集團並無就該指控所產生的任何申索作出撥備。

## 25.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有關廠房和機器，以及土地和建築物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按到期時間劃分的應付未來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年內	199,105	203,12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30,226	633,570
五年後	99,282	190,668
	<b>928,613</b>	1,027,360

## 26. 承擔

除上文附註25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分佔的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已簽約但未撥備： 基建項目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資本開支	<b>2,439,508</b>	2,799,953

在過往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訂立一份有關在海南－月東區塊提供綜合鑽井服務的總承包合同，合同總額為人民幣3,496,000,000元(4,367,203,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已支付其中人民幣1,919,273,000元(2,397,556,000港元)。該合同金額須待本集團與承包商按實際工程而確認。

此外，本集團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已簽約但未撥備： 基建項目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資本開支	<b>171,412</b>	58,746
已授權但未簽約： 最少工程計劃	<b>248,452</b>	247,112

## 27. 關連人士交易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交易和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a)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2014年	2013年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產品	(i)	—	521,113
	租金支出	(ii)	2,796	2,052
	最終控股公司：			
	租金支出	(ii)	1,205	1,163
	一名股東：			
	利息支出	(iii)	4,231	4,948
	一間合資企業：			
	租金收入	(iv)	2,647	775
	服務費	(v)	23,110	—

附註：

- (i) 該等銷售乃按本集團給予獨立客戶的正常商業條款和條件而作出。
- (ii) 租金支出按共同議定的條款釐定。
- (iii) 利息支出乃一項美元貸款按LIBOR加年利率2.2% (2013年：年利率1.5%) 計算。
- (iv) 租金收入按共同議定的條款釐定。
- (v) 服務費按共同議定的條款釐定。

(b) 期間已付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2014年	2013年
薪金、津貼和實物福利	3,599	3,016
退休金計劃供款	81	66
	3,680	3,082

(c)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按到期時間劃分的應付未來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年內	5,175	6,05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181	6,848
	10,356	12,904

## 2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的賬面值和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b>金融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b>1,489</b>	1,820	<b>1,489</b>	1,820
衍生金融工具	<b>66,549</b>	38,817	<b>66,549</b>	38,817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b>3,029</b>	3,029	<b>3,029</b>	3,029
	<b>71,067</b>	43,666	<b>71,067</b>	43,666
<b>金融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b>143,085</b>	97,305	<b>143,085</b>	97,305
銀行和其他借貸	<b>9,544,002</b>	7,431,455	<b>9,543,333</b>	7,444,412
應付融資租賃款	<b>72,685</b>	70,233	<b>69,224</b>	67,263
債券債務	—	6,187,321	—	6,299,536
	<b>9,759,772</b>	13,786,314	<b>9,755,642</b>	13,908,516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貿易賬款，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應付賬款以及計入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期限短。

本集團各主要附屬公司負責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本公司財務團隊負責審閱和調整估值程序的參數。為中期和年度的財務申報，每年與財務總監討論估值程序和結果兩次。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按當前與自願方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盤出售)中可交換有關工具的金額列賬。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如下。

- 上市權益投資和上市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是根據報告期末在活躍市場的報價而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而釐定。
- 銀行和其他借貸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款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和剩餘到期期限的工具的現行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就在2014年6月30日的銀行和其他借貸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款，本集團的不履約風險被評估為並不重大。

## 2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 (c) 本集團與多個交易對手(主要是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本集團與澳洲維多利亞省電力局簽訂的供電協議(「**供電協議**」)和本集團(連同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其他合營伙伴)與Loy Yang Power(一間獨立供電商)簽訂的電力負荷合約(「**電力合約**」))採用現值計算法按類似遠期定價和掉期模型的估值技術計量。此等估值技術採用可觀察和不可觀察市場數據。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供電協議和電力合約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同。
- (i) 並無在任何認可交易所買賣的遠期貨幣合約和遠期商品合約的公允價值乃根據使用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和非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而釐定。
- (ii) 供電協議、電力合約和其他並無活躍市場的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使用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而釐定。

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數據概述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數據變動的敏感度
<b>內含衍生工具 – 供電協議</b>			
折現現金流量法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3.69% 至 5.69%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增加(減少)1% 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 1,052,509港元(1,085,309港元)
<b>電力合約</b>			
折現現金流量法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6.64% 至 8.64%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增加(減少)1% 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 71,843,710港元(82,503,970港元)
	通脹率	2.23% 至 4.23%	通脹率上升(下跌)1%將導致公允 價值增加(減少)18,169,546港元 (19,424,675港元)

## 2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 公允價值分層

下表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分層說明。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數據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層)	
<b>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權益投資	1,489	—	—	1,489
衍生金融工具	—	—	66,549	66,549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3,029	—	—	3,029
	<b>4,518</b>	<b>—</b>	<b>66,549</b>	<b>71,067</b>

**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權益投資	1,820	—	—	1,820
衍生金融工具	—	38,817	—	38,817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3,029	—	—	3,029
	4,849	38,817	—	43,666

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本期間，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 衍生金融工具 – 電力合約

在2012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2013年1月1日	114,801
在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的虧損總額	(114,801)
在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2014年1月1日	—
在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的收益總額	66,549
在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6,549

## 2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 公允價值分層（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數據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層)	
<b>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衍生金融工具	—	61,646	81,439	143,085
<b>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b>				
衍生金融工具	—	—	97,305	97,305

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本期間，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		
在2012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2013年1月1日		195,907
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的收益總額		(114,468)
在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的虧損總額		15,866
在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2014年1月1日		<b>97,305</b>
在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內確認的收益總額		<b>(15,866)</b>
在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b>81,439</b>

公允價值獲披露的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數據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層)	
<b>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銀行和其他借貸	—	9,543,333	—	9,543,333
應付融資租賃款	—	69,224	—	69,224
債券債務	—	—	—	—
	—	9,612,557	—	9,612,557
<b>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b>				
銀行和其他借貸	—	7,444,412	—	7,444,412
應付融資租賃款	—	67,263	—	67,263
債券債務	6,299,536	—	—	6,299,536
	6,299,536	7,511,675	—	13,811,211

## 業務回顧和展望

### 回顧

本期間，全球經濟復甦遲緩，商品整體需求持續低迷導致商品銷售價格下降，本集團與商品相關的業務，包括鋁、煤、錳以及進出口商品等無可避免受到影響。然而，受惠於石油價格平穩，本集團的石油業務於本期間表現穩定。

本期間，本集團於到期日贖回了2014年到期的1,000,000,000美元6.75%優先票據(「票據」)的未償還本金，從而改善了資本負債比率，借貸成本亦得以降低。

### 原油

儘管面對種種挑戰，本集團繼續致力於提升石油產量。本期間，石油產量保持令人滿意的增長，平均日產量達47,600桶(100%基礎)。由於持續實施成本控制措施，盈利能力亦有所提高。

本期間，哈薩克斯坦Karazhanbas油田(定義見下文)繼續對本集團整體石油產量發揮最大影響力。在通力協作下，透過部署更有效的石油採收技術，油田的可持續發展力和生產效率均得到提升，平均日產量達38,800桶(100%基礎)。由於獲得礦產開採稅率優惠，成本壓力得以顯著紓緩。此外，本集團正與哈薩克斯坦相關政府及監管部門就許可證續期事宜進行積極磋商，使本集團在2020年以後可在該油田繼續勘探、開發和生產石油。

隨著中國遼寧省月東油田(定義見下文)的生產系統於2013年第四季度全面運營，本集團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保持緊密合作。本期間，該油田平均日產量達6,100桶(100%基礎)，成為本集團收入的正面貢獻來源。此外，生產設施的建設和裝配工程取得令人滿意的進展，本集團將逐步完成餘下的工程，爭取儘早實現全面生產。

在印尼，受惠於新開發井的投產，Seram區塊(定義見下文)的產量得以提升，本期間的平均日產量達2,700桶(100%基礎)。本集團將積極鑽探新油井以提高產量，並對現有的油井進行必要的維修以保持生產力，亦將繼續推進Lofin區的勘探活動以探明該區的儲量前景。

### 煤

目前，本集團的煤投資包括Coppabella和Moorvale煤礦合營項目(「CMJV」)14%的參與權益，以及多項與Peabody Energy Corporation(「Peabody」)的一間附屬公司共同參與的澳洲煤礦勘探業務的若干權益。

本期間，本集團煤分類業務的經營環境仍然極具挑戰性，需求疲弱導致銷售價格回軟，業績因而大受影響。儘管如此，考慮到如中國等新興市場對優質低揮發性噴吹煤的持續性需求，且本集團持有銷售CMJV所生產的煤往中國的獨家銷售權，本集團對煤業務的遠景保持樂觀。

### 金屬

本集團的戰略性金屬業務投資包括持有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合營項目(「電解鋁廠合營項目」)、Alumina Limited(「Alumina」)以及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中信大錳」)的權益。

本期間，全球鋁供應過剩繼續對鋁價構成下行壓力，影響了本集團鋁業務的業績。本集團將繼續實施成本節約措施，以抵消產品價格疲軟的影響。基於聯營公司Alumina在上游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領域擁有世界級投資組合，本集團對該分類業務的長期遠景持正面態度。

對於本集團在中信大錳的投資，由於主要的錳產品平均銷售價格下降，導致中信大錳錄得綜合淨虧損，本集團亦相應在本期間錄得應佔虧損。

## 進出口商品

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對全球商品行業形成強大阻力，導致商品需求和價格下降，對本期間本集團進出口商品業務的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本期間，多家媒體報導了中國官方就存放在中國青島港的若干鋁和銅產品所涉及的調查（「**該調查**」）。本集團所擁有的223,270公噸氧化鋁和7,486公噸電解銅（「**存貨**」）儲存在青島港保稅倉庫。本集團已於2014年6月向青島海事法院（「**法院**」）就有關存貨申請並取得資產保護令（「**保護令**」），但是本集團從法院獲悉未能對123,446公噸氧化鋁執行保護令。作為取回存貨的措施之一，本集團已向法院對青島港保稅倉庫的營運商（「**營運商**」）提出訴訟。

本集團並非該調查的對象，因此不能就該調查或該調查對存貨的影響提供任何資料。在該調查的情況清晰前，本集團不能準確評估該調查對進出口商品業務的影響。

此外，本公司透過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在2014年8月15日刊發的公告，獲悉荷蘭銀行新加坡分行（「**荷蘭銀行**」）在中國對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Australia Commodity Trading Pty Limited（「**CACT**」）提出法律訴訟（「**法律訴訟**」），荷蘭銀行要求(a) CACT賠償損失人民幣1,000,000元；(b) CACT撤銷保護令；和(c) CACT承擔法律費用。CACT尚未接獲法律訴訟，本公司無法對法律訴訟的內容予以考慮或置評。

## 財務管理

本期間，為進一步提高流動性，本集團與數家金融機構組成的銀團（作為放款人）就一項310,000,000美元無抵押有期貨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該貸款融資得以圓滿完成標誌著銀行界對本集團信譽和未來增長的信心。

2014年5月，本集團悉數贖回798,900,000美元未償還票據，有助改善資本負債比率和資本結構。

## 展望

展望未來，由於預期中國經濟增長減速，加上美國逐步縮減貨幣寬鬆政策對市場流動性構成影響，本集團預期能源和商品市場將無可避免地顯著波動。需求疲軟加劇市場競爭，將放大市場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本集團將密切關注經濟環境的變化和緩解相關市場風險，積極採取措施更有效地控制成本和提高生產效率。

本集團將致力於穩步提高原油業務業績，通過加強油田生產開發管理和改良採油技術，不斷提高油田產量。

本集團將充分利用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的支持，竭力克服市場困難，繼續優化現有的業務組合，尋求釋放投資真正價值的途徑。在抓好內延式增長的同時，本集團亦將繼續探討可強化資產組合的潛在投資機會，進一步為股東創造價值。

## 財務回顧

### 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千港元

#### 營運業績和比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2014年 未經審核	2013年 未經審核	
收入	<b>15,141,508</b>	21,327,652	(29.0%)
息稅前溢利 <sup>1</sup>	<b>590,793</b>	480,860	22.9%
EBITDA <sup>2</sup>	<b>1,050,605</b>	633,644	65.8%
股東應佔溢利	<b>168,409</b>	104,347	61.4%
毛利率 <sup>3</sup>	<b>3.1%</b>	1.5%	
EBITDA覆蓋比率 <sup>4</sup>	<b>3.1倍</b>	1.9倍	

#### 財務狀況和比率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減少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b>3,799,509</b>	6,994,039	(45.7%)
資產總額*	<b>22,697,612</b>	27,885,981	(18.6%)
總債務 <sup>5</sup>	<b>9,616,687</b>	13,689,009	(29.7%)
淨債務 <sup>6</sup>	<b>5,817,178</b>	6,694,970	(13.1%)
股東應佔權益	<b>11,157,346</b>	11,667,692	(4.4%)
流動比率 <sup>7</sup>	<b>1.7倍</b>	1.5倍	
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 <sup>8</sup>	<b>34.3%</b>	36.5%	
每股淨資產價值 <sup>9</sup>	<b>1.42港元</b>	1.48港元	

1 除稅前溢利 + 融資成本

2 息稅前溢利 + 折舊 + 攤銷

3 毛利 / 收入 x 100%

4 EBITDA / 融資成本

5 銀行和其他借貸 + 應付融資租賃款 + 債券債務

6 總債務 -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7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8 淨債務 / (淨債務 + 股東應佔權益) x 100%

9 股東應佔權益 / 期末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包括本集團礦產勘探、開發和開採活動的資本開支568,471,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2,646,143,000港元)

全球經濟復甦遲緩以及商品需求和售價均持續疲弱，導致經營環境極具挑戰性，本集團在本期間的財務表現因此受到拖累，收入減少29.0%至15,141,500,000港元。憑藉本集團在營運成本控制方面持續不斷的努力，息稅前溢利上升至590,800,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錄得168,400,000港元。

以下為本集團各業務分類在本期間的經營活動描述及與2013年上半年的業績比較。

## 電解鋁

- 本集團持有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22.5%參與權益。
- 收入 545,000,000 港元 (2013年：538,200,000 港元) ▲ 1%  
分類業績 29,000,000 港元 (2013年：123,100,000 港元) ▼ 76%
- 本期間的收入與2013年上半年大致相同。與2013年上半年相比，平均售價下降6%，銷量則上升8%。全球鋁供應過剩繼續對鋁價構成下行壓力。

鑑於目前市況，在2009年第三季推出的減產計劃將會繼續實施，該計劃旨在減少15%的產量。

- 由於繼續實行有效的成本節約控制措施，每公噸生產成本下降7%（主要是電力和氧化鋁），有助於提升本期間毛利率。

本集團電解鋁業務是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若干成本以澳元支付。本期間澳元兌美元的波動產生匯兌淨收益21,700,000港元（2013年：虧損13,900,000港元）。

- 本期間概無因內含衍生工具的價值重估而產生任何損益（2013年：收益114,500,000港元，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和收益」）。

本集團與澳洲維多利亞省電力局簽訂的供電協議（「**供電協議**」）的定價機制包括一個會受鋁價格影響的組成部份。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組成部份視作內含衍生工具。該內含衍生工具的價值根據未來的鋁價在每個報告期末重估，並在綜合利潤表確認其公允價值的收益或虧損。鋁的遠期價格在2014年6月30日與2013年12月31日相若。因此，本期間沒有因內含衍生工具的價值重估而產生的未變現損益。

該項內含衍生工具的價值重估不會對營運現金流造成影響，只會對綜合利潤表帶來波動。

- 在2010年3月1日，本集團（連同電解鋁廠合營項目的其他合營伙伴）與Loy Yang Power（一間獨立供電商）簽訂一份電力負荷合約（「**電力合約**」）。供電協議在2016年到期後，電力合約有效確保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由2016年至2036年的電力供應。電力合約的定價機制包括受若干遞增系數所影響的部份，而該等系數則受消費物價指數、生產物價指數和工資水平影響。

## 煤

- 本集團持有CMJV 14%的參與權益，以及多項本集團與Peabody Energy Australia PCI Pty Limited（Peabody的一間附屬公司）共同參與的澳洲煤礦勘探業務的若干權益。CMJV為國際海運市場的低揮發性噴吹煤的一個主要生產商。

- 收入 365,600,000 港元 (2013年：344,700,000 港元) ▲ 6%  
分類業績 虧損 91,100,000 港元 (2013年：虧損 22,400,000 港元) 不適用

- 本期間收入較2013年上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2013年3月收購了在CMJV的額外7%參與權益。計入額外權益的業績，銷量較2013年上半年增加29%。另一方面，受需求低迷的影響，平均售價下跌18%。
- 本期間平均售價大幅下跌而每公噸生產成本維持穩定，毛利率因而受到顯著影響。

本集團煤業務是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全部成本以澳元支付。本期間澳元兌美元的波動產生匯兌淨收益8,500,000港元(2013年：虧損7,400,000港元)。

## 進出口商品

- 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Australia Trading Pty Limited (「CATL」)經營本集團的進出口商品業務。
- 收入 13,359,000,000 港元 (2013年：20,341,800,000 港元) ▼ 34%
- 分類業績 168,100,000 港元 (2013年：233,300,000 港元) ▼ 28%
- 由於中國經濟放緩導致商品價格和需求下跌，本期間收入大幅下降。

出口產品包括從澳洲和其他國家採購輸往中國和其他亞洲國家的鋁錠、煤、鐵礦石、氧化鋁和銅。由於大部份商品的平均售價和銷量疲弱，出口收入較2013年上半年減少32%。為應對中國對煤和鐵礦石的需求減少，本期間的產品重點進行了調整。

進口產品包括從中國以及其他國家和地區進口至澳洲的鋼鐵、汽車和工業用電池和輪胎。進口分部的收入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銷量下降所致。

- 分類業績無可避免地受毛利率減少所影響。

本集團的進出口商品業務是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若干成本以澳元支付。本期間澳元兌美元的波動產生匯兌淨收益10,300,000港元(2013年：虧損49,100,000港元)。

- 本期間，多家媒體報導了該調查。本集團所擁有的存貨(包括223,270公噸氧化鋁和7,486公噸電解銅)儲存在青島港保稅倉庫。本集團已於2014年6月向法院就有關存貨申請並取得保護令，但是本集團從法院獲悉未能對123,446公噸氧化鋁執行保護令。作為取回存貨的措施之一，本集團已向法院對營運商提出訴訟。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6月9日、6月17日和7月7日的公告。

此外，本公司透過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在2014年8月15日刊發的公告，獲悉荷蘭銀行在中國對CACT提出法律訴訟，荷蘭銀行要求(a) CACT賠償損失人民幣1,000,000元；(b) CACT撤銷保護令；和(c) CACT承擔法律費用。截至本報告日期，CACT尚未接獲法律訴訟。

## 原油(印尼Seram島Non-Bula區塊)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Seram Energy Limited(「CITIC Seram」)，擁有相關石油分成合同的51%分成權益，該合同授予其在印尼Seram島Non-Bula區塊(「Seram區塊」)勘探、開發和生產石油的權利，直至2019年止。CITIC Seram為Seram區塊的作業者。

在2013年12月31日，Seram區塊的探明石油儲量估計(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為6,100,000桶。

- 本期間，CITIC Seram的分類業績錄得溢利21,500,000港元(2013年：11,400,000港元)，增加89%。下表列示Seram區塊的表現比較：

		2014年 上半年 (51%)	2013年 上半年 (51%)	變動
平均基準新加坡普氏平均價：				
普氏高硫燃油180 CST新加坡	(每桶美元)	93.6	96.6	▼ 3%
平均實現原油售價	(每桶美元)	94.1	91.2	▲ 3%
銷量	(桶)	172,000	145,000	▲ 19%
收入	(百萬港元)	126.4	102.9	▲ 23%
總產量	(桶)	235,000	211,000	▲ 11%
日產量	(桶)	1,290	1,160	▲ 11%

由於實現油價上漲和銷量大幅提高，收入有所增加。隨著本期間鑽探兩口新開發井以彌補現有油井的自然遞減，石油產量有所提升。

- 與2013年上半年相比，每桶營運成本上升，主要是由於新開發井地處位置較遠，以致營運上使用較多燃料所致。另一方面，儘管本期間新增資本化成本，但本期間每桶折舊、耗損和攤銷仍有所降低，原因為Seram區塊的油氣資產在2013年減值致賬面淨值減少和2013年鑽探新開發井而使石油儲量增加所致。儘管如此，折舊、耗損和攤銷總額卻因本期間銷量提高而較2013年上半年有所增加。
- 本期間，在Oseil區已鑽探兩口新開發井並已投入生產。
- 本集團計劃在Oseil區進一步進行開發鑽探以提升產量，惟須取得印尼政府批准。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對現有油井進行必要的維修，以維持其產量。

本集團亦將繼續在Lofin區進行儲量勘探活動，並將在2014年下半年在該區開始勘探鑽探，預期在2015年初取得結果。

## 原油(中國海南 – 月東區塊)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海月能源有限公司(「**中信海月**」)擁有天時集團能源有限公司(「**天時集團**」)的90%權益。

根據在2004年2月與中石油訂立的一份石油合同(在2010年5月簽訂補充協議)，天時集團持有位於中國遼寧省渤海灣盆地的海南 – 月東區塊(「**海南 – 月東區塊**」)的石油勘探、開發和生產權利，直至2034年止。天時集團與中石油合作管理和經營海南 – 月東區塊。

在2013年12月31日，海南 – 月東區塊內的主要油田月東油田(「**月東油田**」)的探明石油儲量估計(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為22,400,000桶。

- 本期間，中信海月的分類業績錄得溢利202,500,000港元(2013年：虧損89,800,000港元)。下表列示月東油田的表現比較：

		(天時集團的應佔部份)		
		2014年	2013年	
		上半年	上半年	變動
平均基準報價：				
Platts Dubai 原油	(每桶美元)	<b>105.3</b>	104.5	▲ 1%
平均實現原油售價	(每桶美元)	<b>102.8</b>	—	不適用
銷量	(桶)	<b>937,000</b>	—	不適用
收入	(百萬港元)	<b>745.5</b>	—	不適用
總產量	(桶)	<b>836,000</b>	—	不適用
日產量	(桶)	<b>4,620</b>	—	不適用

繼連接A平台(首個人工島)、B平台(第二個人工島)和陸上油/水處理廠的生產系統全面啟用後，石油生產在2013年第四季度得以恢復。此前，石油生產曾經自2012年第四季度末起暫時停止，以便建設和測試生產系統。

- 本期間，C平台(第三個人工島)生產設施的建設和安裝工程取得了令人滿意的進展。本集團計劃在2014年下半年開始對該等設施進行測試，並逐步完成餘下的工程。

本期間，除繼續在B平台鑽探生產井外，亦開始在C平台進行鑽探活動。

- 本集團計劃在2014年下半年對A平台和B平台的若干生產井進行熱採測試。倘熱採技術能獲廣泛應用，預期整體產量將會有所增加。

為增加石油儲量，本集團在渤海灣盆地內正積極物色有潛力的勘探區塊。

- 本集團對月東油田的進一步開發將繼續投入資本開支。視乎從未來鑽探中收集的數據和對地震數據的評估，開發計劃可能會作出調整。

## 錳

- 本集團透過其在中信大錳（一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91））的38.98%股權擁有錳開採和生產的權益。中信大錳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而本集團仍為中信大錳的單一最大股東。

中信大錳擁有中國廣西省大新錳礦、天等錳礦和外伏錳礦的100%權益；中國貴州省長溝錳礦的64%權益和西非加蓬Bembélé錳礦的51%權益。中信大錳是全球最大的垂直綜合錳生產商之一，在生產鏈各階段中生產和銷售錳產品。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43,900,000 港元 （2013年：42,300,000 港元） 不適用

中信大錳和其附屬公司（統稱「**中信大錳集團**」）在本期間錄得綜合虧損淨額，本集團因而錄得應佔虧損。中信大錳集團的表現繼續受中國經濟環境的影響。由於物業發展停滯和鐵路建設速度放緩，導致鋼材需求下降，造成對錳產品的需求低迷，令主要錳產品的平均售價進一步下跌。

由於原材料價格下跌、嚴謹的成本控制和生產效率提高，毛利率有所提升。

中信大錳集團的詳細財務業績（包括管理層討論和分析）可分別在聯交所和中信大錳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和 <http://www.dameng.citic.com> 獲取。

## 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

- 本集團透過持有具領導地位的澳洲公司Alumina（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AWC））的8.4014%股權，在鋁行業的上游開採和冶煉領域的世界級全球性資產組合中擁有權益。中信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亦擁有Alumina的5.2174%股權。由於本集團自2013年2月收購Alumina股份起對Alumina具有重要影響力，故Alumina被視為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Alumina透過其在全球最大的氧化鋁生產商Alcoa World Alumina and Chemicals合資企業的40%擁有權，在全球的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經營等領域均擁有重要的權益。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 6,300,000 港元 （2013年：虧損10,600,000 港元） 不適用

Alumina的補充財務資料可在其網站 <http://www.aluminalimited.com> 獲取。

## 原油（哈薩克斯坦 Karazhanbas 油田）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石油天然氣控股有限公司（「**中信石油天然氣**」）主要擁有JSC Karazhanbasmunai（「**KBM**」）的50%附投票權已發行股份（佔KBM已發行股份總數47.3%）。JSC KazMunaiGas Exploration Production（「**KMG EP**」）在KBM持有與本集團同等權益。本集團和KMG EP共同管理和營運KBM。

KBM從事石油開發、生產和銷售業務，並持有哈薩克斯坦Mangistau Oblast內Karazhanbas油氣田（「**Karazhanbas 油田**」）的石油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的權利，直至2020年止。

在2013年12月31日，Karazhanbas油田的探明石油儲量估計（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為262,600,000桶。

-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 291,500,000港元 (2013年：258,600,000港元) ▲ 13%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應佔CITIC Canada Energy Limited（「CCEL」，中信石油天然氣和KMG EP各佔一半權益的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綜合業績入賬。

- 下表列示Karazhanbas油田的表現比較：

		2014年 上半年 (50%)	2013年 上半年 (50%)	變動	
平均基準收市報價：					
Urals Mediterranean原油	(每桶美元)	107.8	106.8	▲	1%
Dated Brent原油	(每桶美元)	109.7	108.4	▲	1%
平均實現原油售價	(每桶美元)	90.9	95.9	▼	5%
銷量	(桶)	3,616,000	3,645,000	▼	1%
收入	(百萬港元)	2,549.5	2,712.9	▼	6%
總產量	(桶)	3,510,000	3,378,000	▲	4%
日產量	(桶)	19,400	18,700	▲	4%

收入較2013年上半年有所減少，乃由於實現油價下跌和銷量稍微下降所致。實現油價下跌乃因內銷量在本期間增加所致。在KBM的通力協作下，透過部署更有效的石油採收技術，油田的可持續發展力和生產效率均得到提升，本期間石油產量增加4%。

- 在2014年2月，哈薩克斯坦的法定貨幣堅戈貶值約19%。在本期間內，美元兌堅戈的平均匯率為1美元兌176.5757堅戈(2013年：150.9150堅戈)。當堅戈貶值時，主要使KBM賬目(以堅戈為功能貨幣)內以美元計價的應收貿易賬款和銀行結餘顯著受益。因此，錄得匯兌收益淨額76,300,000港元(2013年：無)。

堅戈貶值亦有助於在成本兌換為港元(為此等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時降低以堅戈計價的有關成本。

- 在CCEL層面，礦產開採稅乃按產量以累進稅率徵收，被分類為銷售成本。出口稅乃按出口收入徵收，而出口關稅則按特定費率向每公噸出口石油徵收。出口稅和出口關稅均分類為銷售費用。

銷售成本較2013年上半年減少17%。本期間內，平均採油成本上升至每桶19.3美元(2013年：18.2美元)，增加6%，主要由於薪金和工資、維修和保養開支上升所致。KBM在本期間取得優惠稅率後，礦產開採稅銳減94%。

本期間，銷售和分銷成本較2013年上半年減少6%。出口收入減少導致出口稅減少14%，而出口關稅則因稅率增加而增加29%。出口關稅自2013年5月1日起由每公噸40美元增加至60美元，並自2014年4月1日起進一步增加至每公噸80美元。運輸成本減少7%。

## 流動現金、財務資源和資本結構

### 現金

在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為3,799,500,000港元。

在本期間內，本集團提取D貸款(定義見下文)項下的2,418,000,000港元，並悉數贖回未償還本金金額為6,231,600,000港元的票據。

### 借貸

在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債務為9,616,700,000港元，其中包括：

- 無抵押銀行貸款9,271,000,000港元；
- 無抵押其他貸款273,000,000港元；和
- 應付融資租賃款72,700,000港元。

CATL的大部份交易是透過借貸融資，顯示CATL的資本負債比率較高。然而，與有期貸款比較，CATL的借貸乃屬自動償還、與特定交易有關，且為短期，以配合相關貿易的條款。當完成交易並收取銷售款項時，相關借貸即予償還。

在2012年6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380,000,000美元(2,964,000,000港元)的三年期無抵押有期貸款(「**A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用於償還一筆無抵押有期貸款的最後一期還款(即140,000,000美元)及本公司的一般企業資金需求。在2014年6月30日，A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為380,000,000美元，並在2015年6月到期。

在2012年9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銀行(作為放款人)就一項40,000,000美元(312,000,000港元)的五年期無抵押有期貸款(「**B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用於本公司的一般企業資金需求。在2014年6月30日，B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為40,000,000美元。

在2012年11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400,000,000美元(3,120,000,000港元)無抵押有期貸款(「**C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用於本公司的一般企業資金需求。C貸款由首次提款日期(即2013年5月14日)開始為期五年，惟須視乎在該日起計第三年末可要求還款的選擇權。在2014年6月30日，C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為400,000,000美元。

在2014年3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無抵押有期貸款(「**D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用於償還票據。D貸款信貸總額為310,000,000美元(2,418,000,000港元)，由首次提款日期(即2014年5月12日)開始為期三年。在2014年6月30日，D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為310,000,000美元。

銀行和其他貸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19。

本集團為其煤礦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和機器，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應付融資租賃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0。

債券債務指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Resources Finance (2007) Limited發行的票據的未償還金額。該票據在2014年5月已悉數贖回。債券債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1。

在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為34.3% (2013年12月31日：36.5%)。總債務中，3,550,000,000港元須在一年內償還，主要包括A貸款的未償還結餘和貿易融資。

##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在本期間內並無變動。

##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承受多種風險，例如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和通脹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該等風險的管理由一系列內部政策和程序所規定，旨在把此等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負面影響減至最低。該等政策和程序已證實有效。

本集團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內含衍生工具和電力對沖協議，其目的為管理由本集團業務和融資來源所產生的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和通脹風險。

## 新投資

本公司在本期間內並無作出新投資。

## 意見

經考慮現時可動用借貸額度和內部資源，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有充足資源以滿足可預見的營運資金需求。

## 僱員和酬金政策

在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約有340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和行政人員。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和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溢利和業績而釐定。本集團提供免費宿舍予印尼的部份員工。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管理的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各自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僱員設立以下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 (a) 根據印尼政府訂立的政府法例第 11/1992 號，為在印尼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
- (b) 根據澳洲政府訂立的退休金條例，為在澳洲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和
- (c)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金額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上述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此等計劃的本集團僱主供款部份全歸僱員所有。

本公司設立一個購股權計劃，為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和獎勵。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在本期間內，已採用和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和適用守則條文，並已遵守其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或按照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文）採納一套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在本期間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要求標準。

##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與第 8 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和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必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 在本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每股面值 0.05 港元的普通股 數目	根據購股權 在相關股份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數 百分比
郭炎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11,568,000	400,000,000	5.23
李素梅女士	直接實益擁有	2,388,000	—	0.03

## 在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和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 權益性衍生工具	所持 股份／ 權益性衍生工具 數目	權益性質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總數 百分比
邱毅勇先生	中信大錳	購股權	15,0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50
李素梅女士	中信大錳	普通股	3,154	直接實益擁有	—
田玉川先生*	中信大錳	購股權	12,0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40
高培基先生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普通股	20,000	直接實益擁有	—

\* 在2014年7月1日辭任

除上述者外，兩名董事為本公司的利益而持有若干附屬公司的非實益股權，僅為符合公司最低股東數目規定。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一向所知，在2014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在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採納一項為期十年的購股權計劃（「舊計劃」），該計劃在2014年6月29日屆滿。根據舊計劃授出但在屆滿日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仍然有效，並可根據舊計劃的條款予以行使。

為使本公司繼續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彼等的激勵和獎勵，本公司在2014年6月27日採納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新計劃旨在讓本公司(a)透過授出購股權以優化整體的薪酬組合，使本公司可以具競爭性的條件吸引、保留和激勵合適人員，以協助本集團實現其策略目標；(b)使本集團董事和僱員的利益與本公司的表現和股價價值一致；及(c)使本集團業務聯繫人、客戶和供應商的商業利益與本集團利益和成就一致。

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新計劃在截至2024年6月26日止十年內將持續有效。在本期間內和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下表披露本公司根據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在本期間的變動：

參與者姓名和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在2014年 1月1日	在2014年 6月30日 <sup>(1)</sup>			
<b>董事</b>					
郭炎先生	200,000,000	200,000,000	06-11-2013	06-11-2014至05-11-2018	1.770
	200,000,000	200,000,000	06-11-2013	06-11-2015至05-11-2018	1.770
	400,000,000	<b>400,000,000</b> <sup>(2)</sup>			

附註：

- (1) 本期間內概無購股權被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 (2) 購股權須遵守下列歸屬條件：
- (i) 50%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當日歸屬和可予行使；和
- (ii) 餘下的50%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滿兩週年當日歸屬和可予行使。

## 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在2014年6月30日，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每股面值 0.05港元的普通股 好倉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數 百分比
中信集團	公司	4,675,605,697 <sup>(1)</sup>	59.42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其他	3,925,191,904 <sup>(2)</sup>	49.88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公司	3,925,191,904 <sup>(3)</sup>	49.88
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公司	3,895,083,904 <sup>(4)</sup>	49.50
Keentech Group Limited	公司	3,895,083,904 <sup>(5)</sup>	49.50
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	公司	750,413,793 <sup>(6)</sup>	9.54
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公司	901,909,243 <sup>(7)</sup>	11.46
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	公司	576,247,750 <sup>(8)</sup>	7.32
Seletar Investments Pte. Ltd.	公司	576,247,750 <sup>(9)</sup>	7.32
Baytree Investments (Mauritius) Pte. Ltd.	公司	576,247,750 <sup>(10)</sup>	7.32

附註：

- (1) 該數字指中信集團透過其在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前身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有限**」)和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CA**」)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中信集團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
- (2) 2014年4月16日,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訂立協議同意收購中信有限100%已發行股本, 截至2014年6月30日, 該收購尚未完成。
- (3) 該數字指中信有限透過其在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CITIC Projects**」)和在Extra Yield International Ltd.(「**Extra Yield**」)(該公司持有30,108,000股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0.38%)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中信有限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 並為中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Extra Yield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並為中信有限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4) 該數字指CITIC Projects透過其在Keentech Group Limited(「**Keentech**」)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CITIC Projects為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並為中信有限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5) Keentech為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並為CITIC Project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6) CA為一間在澳洲註冊成立的公司, 並為中信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7) 該數字指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淡馬錫控股**」)透過其在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Temasek Capital**」)及其在Ellington Investments Pte. Ltd.(「**Ellington**」)(該公司持有325,661,493股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4.14%)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淡馬錫控股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Ellington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 並為淡馬錫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8) 該數字指Temasek Capital透過其在Seletar Investments Pte. Ltd.(「**Seletar**」)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Temasek Capital 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 並為淡馬錫控股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9) 該數字指Seletar透過其在Baytree Investments (Mauritius) Pte. Ltd.(「**Baytree**」)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Seletar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 並為Temasek Capita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10) Baytree為一間在毛里裘斯註冊成立的公司, 並為Seletar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和據董事所知, 在2014年6月30日, 概無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本期間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特定責任

以下披露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作出。

在2012年6月, 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A貸款(即一項380,000,000美元(2,964,000,000港元)的三年期無抵押有期貨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

在2012年9月, 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間銀行(作為放款人)就B貸款(即一項40,000,000美元(312,000,000港元)的五年期無抵押有期貨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

在2012年11月, 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C貸款(即一項400,000,000美元(3,120,000,000港元)無抵押有期貨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C貸款由首次提款日期(即2013年5月14日)開始為期五年, 惟須視乎在該日起計第三年末可要求還款的選擇權。

在2014年3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D貸款(即一項無抵押有期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D貸款的信貸總額為310,000,000美元(2,418,000,000港元)，且由首次提款日期(即2014年5月12日)開始為期三年。

根據上述每份信貸協議的規定，倘中信集團不再(直接或間接)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或不再(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最少35%，則(a)就A貸款、C貸款和D貸款各貸款而言，持有相應貸款當時尚未償還金額的66-2/3%或以上的放款人，可要求強制提早償還該貸款以及所有其他結欠款項；和(b)就B貸款而言，放款人可要求強制提早償還B貸款和所有其他結欠款項。

## 更新董事資料

以下為本公司2013年年報日期後發生的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予以披露。

在2014年6月10日，本公司的主席和執行董事郭炎先生，獲選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

##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中期報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炎

香港，2014年8月22日

## Investor Relations Contact

Suites 3001-3006, 30/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Attention : Investor Relations Department  
Telephone : (852) 2899 8200  
Facsimile : (852) 2815 9723  
E-mail : [ir@citicresources.com](mailto:ir@citicresources.com)

### 投資者關係聯絡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30樓3001-3006室  
聯絡：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852) 2899 8200  
傳真：(852) 2815 9723  
電郵：[ir@citicresources.com](mailto:ir@citicresources.com)

<http://www.citicresources.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iticresources>

